

2019 年度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管辖区和上级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各类申诉、再审及检察院抗诉的各类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组织本院法官与其他法院间的司法交流活动；抓好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管理本院的经费、物质装备；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对人民调解组织以及镇、街道司法助理员进行业务指导；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本级决算，纳入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2019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即：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1、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是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12个内设机构12个（不包括2个派出法庭），分别是：执行局、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刑事审判庭、少年家事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

大队、政治部、综合办公室、立案庭、速裁审判庭，另有大新法庭、月牙湖法庭。

2、本院核定行政编制 210 人，事业编 7 人。2019 年末实有行政人员 200 人,事业人员 7 名,政府聘用人员 9 人，统招书记员 76 名 ,单位聘用书记员 54 人 ,一年期实习生 2 人，西部志愿者 1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880,986.7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63,322,549.23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2,489,043.1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578,337.7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765,780.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546,488.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73,370,029.93	本年支出合计	52	70,213,155.7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10,001,933.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3,158,808.06
	27			55	
总计	28	83,371,963.80	总计	56	83,371,963.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73,370,029.93	70,880,986.77					2,489,043.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528,378.16	63,039,335.00					2,489,043.16
20405		法院	65,528,378.16	63,039,335.00					2,489,043.16
2040501		行政运行	38,074,496.16	36,245,453.00					1,829,043.1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453,882.00	26,793,882.00					66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00,461.61	3,300,46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00,461.61	3,300,461.61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3,000.00	383,00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58,300.00	2,858,30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61.61	59,161.6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75,800.00	1,975,80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75,800.00	1,975,80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3,300.00	1,143,30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32,500.00	832,50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65,390.16	2,565,390.1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65,390.16	2,565,390.1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9,490.16	1,829,490.1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35,900.00	735,9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213,155.74	45,232,897.42	24,980,258.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3,322,549.23	38,342,290.91	24,980,258.32			
20405			法院	63,322,549.23	38,342,290.91	24,980,258.32			
2040501			行政运行	38,342,290.91	38,342,290.9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60,258.32	0.00	24,860,258.3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0,000.00	0.00	12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8,337.77	2,578,337.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8,337.77	2,578,337.7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000.00	258,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1,176.16	2,261,176.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61.61	59,161.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5,780.58	1,765,78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5,780.58	1,765,78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6,153.94	1,066,153.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9,626.64	699,62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6,488.16	2,546,488.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6,488.16	2,546,488.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9,490.16	1,829,490.16				
2210203			购房补贴	716,998.00	716,99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880,98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59876776.22	59876776.22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2578337.77	2578337.77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765,780.58	1,765,780.5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546,488.16	2,546,488.1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70,880,986.7	本年支出合计	52	66,767,382.73	66,767,382.7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6,435,689.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3	10,549,293.87	10,549,293.87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6,435,689.83		5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5			0.00
总计	28	77,316,676.6	总计	56	77,316,676.60	77,316,676.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6,767,382.73	42,370,713.41	24,396,669.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876,776.22	35,480,106.90	24,396,669.32
20405			法院	59,876,776.22	35,480,106.90	24,396,669.32
2040501			行政运行	35,480,106.90	35,480,106.9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76,669.32		24,276,669.3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20,000		120,000
20406			司法	0		
2040607			法律援助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8,337.77	2,578,337.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8,337.77	2,578,337.77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58,000.00	258,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1,176.16	2,261,176.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161.61	59,161.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5,780.58	1,765,78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5,780.58	1,765,78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6,153.94	1,066,153.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99,626.64	699,626.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6,488.16	2,546,488.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6,488.16	2,546,488.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9,490.16	1,829,490.16	
2210203			购房补贴	716,998.00	716,998.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单位：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07,534.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0,542.0	310	资本性支出	100,000.00
30101	基本工资	7,849,841.00	30201	办公费	839,00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9,658,594.00	30202	印刷费	5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000.00
30103	奖金	4,559,259.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0,000.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261,176.16	30206	电费	8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9,161.61	30207	邮电费	2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6,153.94	30208	取暖费	434,10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99,626.6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61,4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946.90	30211	差旅费	217,0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9,490.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9,96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0,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77,285.00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2,637.0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66,303.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68,000.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6,809.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244,637.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99,018.2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810,981.75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4,20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21,77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20,000.00	39906	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610,171.41	公用经费合计				8,760,542.00	
合计		42,370,713.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预算数						2019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95,000.00	50,000.00	730,000.00	0	730,000.00	15,000.00	701,623.83	49,960.00	644,854.83	0	644,854.83	6,809

注：2018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数据取自 CS05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09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总计 83,371,963.80 元，支出总计 70,213,155.74 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6,104,475.62 元，增长 7.90%，主要原因是中央办案业务费及装备增加，人员调资增加等；支出增加 5,431,329.77 元，增长 8.38%，主要原因是：中央办案业务费及装备支出增加，干警绩效工资支出增加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73,370,029.9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0,880,986.77 元，占 96.61%；上级补助收入 0 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元，占 0%；其他收入 2,489,043.16 元，占 3.3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70,213,155.74 元，其中：基本支出 45,232,897.42 元，占 64.42%；项目支出 24,980,258.32 元，占 35.58%；上缴上级支出 0 元，占 0%；经营支出 0 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7,316,676.60 元，支出总计 66,767,382.73 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790,023.68 元，增长 11.20%，主要原因是中央办案业

务费及装备增加，人员调资增加；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160,147.98元，增长10.16%，中央办案业务费及装备支出增加，干警绩效工资支出增加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767,382.73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09%。与2018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160,147.98元，增长10.16%，主要原因是中央办案业务费及装备支出增加，干警绩效工资支出增加等。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767,382.73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59,876,776.22元，占89.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8,337.77元，占3.86%；卫生健康支出1,765,780.58元，占2.64%；住房保障支出2,546,488.16元，占3.8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3,871,400.00元，支出决算为66,767,382.7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其中：

1、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31,528,500.00元，支出决算为35,480,106.9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14,770,000.00元，支出决算为24,276,669.32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36%，决

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整预算，增加中央办案业务费及装备支出。

3、其他法院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20,000.00 元，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司法救助经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235,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578,337.77 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有调出和退休人员。

5、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 1,975,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765,780.58 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

6、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 2,361,800.00 元，支出决算为 2,546,488.16 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370,713.41 元，其中：人员经费33,610,171.41元，公用经费8,760,542.00 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33,107,534.41元，较2019年度预算数增加3,571,934.41元，增长12.09%，主要原因是入人员调资；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 849,237.19 元，增长2.63%。

2.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0,542.00元，较2019年度预算数减少428,258.00元，下降4.71%，主要原因是业务繁忙培训减少。；较2018年度决算数增加539,750元，下降5.87%。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2,637.00元，较2019年度预算

数增加125,637.00元，增长33.33.80%，主要原因是增加抚恤金；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少119,619.00元，下降31.23%。

4.其他资本性支出100,000.00元，较2019年度预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下降）0%；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少）0元，增长（下降）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95,000.00元，支出决算为701,623.83元，完成预算的88.25%，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支出。

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8年度增加231.37元，增长0.0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49,960.00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55,231.63元，下降7.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5,503.00元，增长421.3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院院长服从自治区高院安排出国境考察，费用由我院承担；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执法办案用车次数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我院率先开展审判辅助事务社会化服务，全国各地部分前来学习，故公务招待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19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7.1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91.91%；公务接待费支出占0.9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50,000元，支出决算为49,96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2%；2019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1人。开支内容包括交通费、综合服务费、保险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730,000.00元，支出决算为644,854.83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3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44,854.83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车辆的汽油费，维修费等。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5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5,000.00元，支出决算为6,809.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5.39%。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6,809.00元，主要用于接待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湖南省桃源县人民法院、陕西榆林市榆阳区人民法院、西宁市城区人民法院。。2019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4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41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元，本年收入0元，本年支出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元，增长（下降）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备注：此数据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

2019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760,542.00 元，完 2018 年度减少 539,750 元，下降 5.8%。主要原因业务繁忙未参加部分培训。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41,908.07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095,905.3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元、政府采购服务 6,546,002.77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646,653.23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9.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995,254.84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09%。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 (单位) 房屋面积 54,697,835.03 平方米，共有车辆 29 辆(2019 年 12 月高院调拨 4 辆执法车，原有的 4 辆执法车待报废)，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2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2,755,0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0 %。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增加“办案业务及装备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案业务及装备费”项目自评得分为9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评分存在较大的主观性。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科学的编制项目预算，设定绩效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应按程序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

3.以财政厅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4.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2、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3、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4、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5、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6、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 7、**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 8、**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 9、**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 10、**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11、**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12、**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13、**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14、**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15、**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 16、**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17、**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18、**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 19、**“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19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椅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0】3号）的要求，我院认真组织开展了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社会职能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管辖区和上级法院指定审判的刑事、民商事、行政等一审案件；依法审理各类申诉、再审及检察院抗诉的各类案件；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组织本院法官与其他法院间的司法交流活动；抓好本院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法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的有关管理工作；以审判为中心，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管理本院的经费、物质装备；接待处理案件当事人的来信来访；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对人民调解组织以及镇、街道司法助理员进行业务指导；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2 . 机构设置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有 1 个政法机关独立机构编制数，内设机构 12 个(不包括 2 个派出法庭)，分别是：执行局、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刑事审判庭、少年家事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综合办公室、立案庭、速裁审判庭，另有大新法庭、月牙湖法庭。兴庆区人民法院是一级预算单位。

3 . 人员情况

2019 年兴庆区人民法院核定行政编制 210 人 ,事业编 7 人。2019 年末实有行政人员 202 人,事业人员 7 名,政府聘用

人员 9 人，统招书记员 76 名，单位聘用人员 54 人，一年期实习生 2 人，西部志愿者 1 人。

（二）项目管理基本情况

我院办案业务及装备费严格按照政法专项资金使用要求进行支出，在此基础上成立了项目支出督查领导小组，组长由院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办公室副院长担任，成员由办公室相关岗位人员担任。

（三）项目的绩效目标和预期主要收益

办案业务费的支出是为了支持我院在案件受理、审结等过程中需要产生的各项费用，从而保证案件在规定期限内结案；装备经费的支出主要是为了支持我院在案件受理、审结等过程中需要购买的相关设备，例如语音识别系统、云桌面系统等，保证案件审结的有序、高效以及案件资料的安全。这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办案经费的不足，改善了办案环境，提高了办案效率，使得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得以快速保障，社会公平正义得以充分彰显。

（四）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1）资金分配对象及涉及范围：包含我院除综合办公室、政工科之外的其他 10 个庭室。

（2）资金分配依据及标准：按照全院统筹规划、财务室统一报销的原则支出。

（3）资金用途：2019 年办案业务及装备经费用于办案

差旅、业务培训、法制宣传、邮电通讯、购买业务资料、业务设备购置、业务设备消耗、业务设施管理、业务档案管理等。涉及政府采购事项的，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19 年度，项目资金计划安排 1611 万元，实际到位 1611 万元，资金到位率超过 100%。

(二)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截止 2019 年按进度支付项目资金 1275.5 万元，完成支付率 80%，主要原因有是部分装备已经招标采购，但未完成安装、验收等步骤，款项暂未支付。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支付均由财务人员审核、财务负责人、主管院长、院长签批后方可支付，涉及装备或工程的，要提供相应的招标采购资料、验收报告等方可支付。

三、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 产出指标

1、收、结案量居全区前列。2019 年 1-12 月共受理各类案件 41089 件，同比上升 19.41%，人均收案 461.67 件；其中新收各类案件 37134 件，在新收案件中，刑事(不包括刑事再审和申诉案件)案件 1261 件，民事(不包括民事再审和申诉案件)案件 20135 件，行政案件 30 件；新收首次执行案件

11574 件，非诉执行 28 件，执行异议案件 342 件，恢复执行案件 1505 件，执行保全裁定案件 1573 件；新收各类申诉审查案件 66 件，再审案件 27 件；新收司法救助案件 35 件，司法制裁案件 3 件，诉前保全案件 555 件。审执结各类案件 36385 件，同比上升 19.47%，结案率为 88.55%，同比上升 0.04%；人均结案 408.82 件。

2019 年 12 月全院共收刑事、民事、行政及申诉审查、申请再审、执行等各类案件 8994 件(旧存 7101 件，新收 1893 件)，同比上升 24.52%；审结 4290 件，同比上升 31.27%；结案率为 47.70%，同比上升 2.46 个百分点。

2、平均审理天数有减有增。民事案件审理周期缩短，行政、刑事案件审理周期均延长。一审刑事案件平均审理天数由去年的 25.5 天，延长为 31.8 天，原因为 2019 年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整治活动，涉黑涉恶案件增多，当事人较多，案情复杂，故审理周期增加；民事一审案件由去年的 54.4 天，缩短为 50.2 天；行政案件平均审理天数由去年的 49.0 天，延长为 118.5 天，原因为基层法庭行政庭全部撤并铁路运输法院，行政庭人员进行调整，相应案件审理天数增长。

3、案件质量明显提高。

1-12 月各部门质效评估情况

考核	结	调	—	一审	—	—	法定	延	当	平
----	---	---	---	----	---	---	----	---	---	---

指标 庭室	案 率 (%)	撤 率 (%)	审 案 件 陪 审 率 (%)	简 易 (速 裁)程 序适 用率 (%)	审 服 判 息 诉 率 (%)	审 判 决 案 件 改 判 发 回 重 审 率 (%)	(正 常) 审 限 内 结 案 率 (%)	长 审 限 未 结 比 (%)	庭 宣 判 率 (%)	均 审 理 天 数
刑事	94.	—	94.0	57.6	93.	0.53	98.4	0.0	50.	32.0
民一	80.	25.	96.2	68.7	70.	1.27	99.7	0.6	---	82.3
民二	89.	39.	98.6	74.5	89.	1.49	99.7	0.7	---	60.8
民三	87.	42.	99.3	74.1	86.	0.81	99.8	0.3	---	64.8
小额	95.	61.	98.0	89.7	96.	0.34	99.9	0.2	---	30.3
审监	100	—	—	—	92.	—	100.	0.0	---	86.8
少年	84.	46.	100.	53.9	97.	0.46	100.	0.5	---	48.0
行政	100	28.	100.	32.0	64.	7.74	100.	0.0	---	78.7

大新	93.	63.	99.3	76.4	96.	0.23	99.9	0.0	---	48.5
月牙	87.	40.	96.0	64.9	92.	0.84	99.6	0.4	---	74.0
执行	84.	—	—	—	—	—	94.4	---	---	

(二) 效益指标

2019 年我院共上缴财政诉讼费及罚金等非税收入 75,441,177.45 元。

裁判文书上网 29872 篇，网络直播案件数量 3222 件，均位列全区第 1 名；直播案件网民观看 454383 人次；人民法院报、法制日报 6 次报道兴庆法院工作；“喜迎 70 华诞·我与国旗同框”宣传策划被最高法院微信微博同时转载；司法宣传工作被最高法院通报表扬。

积极稳妥推进司法责任制及综合配套改革，在全市率先完成内设机构改革，实现各部门人员调整的平稳过渡。加强职业保障，完成 9 名法官的单独职务序列等级晋升，辅助事务外包形成“兴庆样板”，区内外 14 家兄弟法院前来观摩学习。

(三) 满意度指标

2019 年我院共有 16 个集体、68 名个人获市级、自治区级及国家级表彰；被自治区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评为全区“七五”普法先进集体；自编自导自演的微电影《家和》荣获全国法院第六届十佳微电影微视频的十佳提名奖，是宁夏唯一获奖项的法院；作为自治区级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机关，国家民委调研组调研兴庆法院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并给

予肯定；涉案群众反映良好，并多次收到当事人送来的锦旗及感谢信。

四、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1、政府采购项目要做到早规划、早招标、早验收，确保执行率达到 100%。

2、按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科学的编制项目预算，设定绩效目标，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如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应按程序及时调整预算和绩效目标。